**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第二课堂学分重修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** |  | **学号** |  | **学院** |  |
| **专业** |  | **班级** |  | **电话** |  |
| **申请原因：**本人因 学期，所修第二课堂学分 ，所修学分模块­ 个，未达到《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制度管理实施细则》第三章第十条所规定：学生在校学习期间，需按要求修满一定的第二课堂学分方能毕业，其中第一学期不低于20分，第二学期不低于25分,第三四五六七学期累积不低于75分，所修第二课堂学分必须包含第二课堂课程项目体系四个模块以上(含四个模块)。现经本人提出申请，在 学期重修第二课堂学分，望批准。申请人： |
| **学院分团委**  **意见** | **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** |
| **学校团委** **意见** | **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** |

注：本表一式三份，学校团委审核后留存一份，返给学生及所在学院各一份。